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2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6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03,445.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6,103.3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97,341.6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于2016年10月10日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310010110120100328028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用人民币1,662.4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679.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由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08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16年10月27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6年11月28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授权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梅林”）增资人民币14,000万元，并于2017年1月24日与顾家梅林、中信建投、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为2户，分别为顾家家居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开设的账号为403971644727的募集资金专户和顾家梅林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开设的账号为355872035730的募集资金专户。该2个专户仅用于公司“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未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决定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投资“年产48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和“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决定根据业务发展实际，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满足市场需求，将上述“年产48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为“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117,945.60万元。

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决定“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

项目”的实施主体由顾家家居母公司变更为顾家家居母公司和其全资子公司顾家梅林共同实施。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661.7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9日披露的《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11,704.56万元（包含截至2018年6月7日的利息收益176.23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止2018年8月14日，公司将账号为403971644727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13,696.42元（含利息收入1,257,395.9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转出后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并于2018年8月14日办理了专户注销手续，顾家家居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止2018年8月15日，公司将账号为355872035730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6,727,948.37元（含利息收入600,946.53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转出后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并于2018年8月15日办理了专户注销手续，顾家家居与顾家梅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也终止。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以上2个“年产97万标准套软体家具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117,141,644.79元人民币（含利息收入1,858,342.49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转出后2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均为零。同时，办理了募集资

金专户注销手续，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